

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73号文批准，于2009年4月27日起向社会公开募集。截止到2009年5月27日，基金募集工作已顺利结束。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的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836,466,510.59元。截至2009年6月4日止，经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系统确认的本基金募集期间有效认购资金按实际适用年利率计算产生的利息共计人民币522,512.14元。上述资金已于2009年6月4日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基金托管专户。

本次募集有效认购户数为17,274户，按照每份基金份额净值1.00元人民币计算，本息合计募集基金份额总额为836,989,022.73份，已全部计入投资者账户，归投资者所有。其中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从业人员认购持有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1,766.85（含募集期间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0.0026%。

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

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情况已符合基金合同生效的条件。本基金于2009年6月4日得到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py-axa.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28-9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后不超过3个月的期间起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日期后，基金管理人将最迟于开始办理日之前2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6月5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发展银行”）协商一致，自2009年6月6日起，对通过深圳发展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实行申购费率优惠。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所有基金包括：398001：中海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21）；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31）。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此项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基金的投资人的投资者。

三、开办时间：

自2009年6月6日起，暂无截止日期。

四、费率优惠安排：

此项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基金的投资人的投资者。

定期定期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期定期申购业务优惠活动期间（自2009年6月6日起），投资者通过深圳发展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期申购本公司上述五只基金，申购费率高于0.6%，统一优惠至0.6%，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优惠仅限于前端收费基金）。

五、扣款金额：投资者可在深圳发展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为200元（不设金额级差）。

六、业务规则：投资者通过深圳发展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期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参见深圳发展银行的有关规定。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深圳发展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银行网址：www.sdb.com.cn

2. 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6月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09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09年4月16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现有股本9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8元）。

对于其他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2009年6月11日
2、除权除息日：2009年6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09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09-020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09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09年4月16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现有股本9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8元）。

对于其他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2009年6月11日
2、除权除息日：2009年6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09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09-020

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红利将于2009年6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高管锁定股份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五、扣款金额：投资者可在深圳发展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为200元（不设金额级差）。

六、业务规则：投资者通过深圳发展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期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参见深圳发展银行的有关规定。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深圳发展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银行网址：www.sdb.com.cn

2. 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5日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09-0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09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09年4月16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现有股本9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8元）。

对于其他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2009年6月11日
2、除权除息日：2009年6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09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09-020

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红利将于2009年6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高管锁定股份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五、扣款金额：投资者可在深圳发展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为200元（不设金额级差）。

六、业务规则：投资者通过深圳发展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期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参见深圳发展银行的有关规定。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深圳发展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银行网址：www.sdb.com.cn

2. 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5日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09-0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09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09年4月16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现有股本9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8元）。

对于其他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2009年6月11日
2、除权除息日：2009年6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09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09-020

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红利将于2009年6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高管锁定股份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五、扣款金额：投资者可在深圳发展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为200元（不设金额级差）。

六、业务规则：投资者通过深圳发展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期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参见深圳发展银行的有关规定。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深圳发展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银行网址：www.sdb.com.cn

2. 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5日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09-0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09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09年4月16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